

做好科學解說 豐富接種誘因 達至群體免疫

本港疫苗接種速度並不理想，特區政府正循擴大接種對象和開展外展接種工作來提速。外展接種可便利大企業的員工接種，是推廣疫苗接種的必要一步。但同時，部分市民尤其是「三高」群體仍然對疫苗接種存在擔憂，政府要繼續做好科學解說。特區政府和商界亦應借鑒外地的經驗，提供豐富多元的接種誘因，一起為全社會達至群體免疫而努力。

截至前日，本港共接種了逾185萬劑新冠疫苗，約112萬市民接種了第一劑，僅佔16歲或以上人口的17%。由於群體免疫需要60%至80%的人口接種疫苗，目前的接種率和速度仍然不理想。

不少市民仍然存在一種誤解，就是認為新冠疫苗副作用嚴重，尤其是「三高」人士不適合接種。但根據醫管局最新資料顯示，上月5日至本月2日期間，未有接種疫苗記錄的死亡個案比率為每十萬人53.1宗，而有接種疫苗記錄的死亡個案比率為每十萬人2.3宗，而整體死亡率與過去三年同期相若。

進一步的資料還顯示，未有接種疫苗記錄的人急性中風或急性心肌梗塞死亡個案比率為每十萬人2.7宗，有接種疫苗記錄的同類死亡個案比率為每十萬人0.4宗。種種證據均顯示，接種疫苗根本不會提高人群的死亡率，市民的恐懼純屬是對個別事件的心理恐慌。

香港文匯報記者日前對接種者的中和抗體測試就更反映事實：無論是30歲還是花甲之年、是健康還是有糖尿病及高膽固醇等疾病，各人在接種後的抗體水平都相當高，證明疫苗能安全有效地保護各類人群。既然如此，特區政府就需要大刀闊斧地循多方面做好工作提升接種率。

首先是外展安排。公務員事務局昨日表示，正計劃將疫苗接種計劃以外展形式推廣至不同界別和行業，希望借助相關機構和團體的資源，以更便利的形式為其員工接種疫苗。所謂外展服務，就是企業或機構只要有約100名員工願意接種，政府就可以抽調8至10人上門做接種工作，方便員工。有關安排屬好事，可以一下子解決大企業的接種問題，加

快部分行業恢復正常的經營活動，應該從速推行，做好細節安排。

其次是推行青少年接種。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已經批准復必泰疫苗可用於12歲至15歲青少年，數據更顯示，復必泰對青少年的保護率達到100%，比16歲以上人士的保護率更高。適逢本港學校即將全面恢復半日面授課堂，食衛局局長陳肇始昨日表示，特區政府正積極聯絡藥廠並索取相關數據資料，將交由政府專家委員會審視是否可降低接種年齡。這方面的工作也應該加緊推進。

再次是要大膽地為接種疫苗提供多元有效的誘因。香港雖然就餐飲業等個別行業提供了接種誘因，但總體而言過於複雜、力度不足。相比較而言，無論是美國還是內地，接種疫苗的誘因都比本港更廣泛和直接。

美國總統拜登訂立新目標，希望7月4日前有七成美國人接種新冠疫苗，於是美國各州都出奇招。史丹福大學醫學和經濟學教授舒爾曼建議各州制定鼓勵措施，而經濟誘因是其中一個可行方向。率先付諸實施的是俄亥俄州，州長德萬提出接種了疫苗的居民可以參加大抽獎，得獎者將可獲得100萬美元獎金，獎金會由聯邦政府分發到俄亥俄州的疫情纾困款項中撥出。

同時，美國商界也助力推廣接種，包括網約車公司免費接送民眾接種，快餐店連鎖店麥當勞以「我們可以做到」這句口號印製貼紙和紙杯，鼓勵民眾接種疫苗。內地的地方政府也各出奇謀，包括送雞蛋、牛奶及食用油等。

特區政府固然要做好疫苗的科學解說工作，務求釋除市民的疑慮。但同時，無論是政府還是商界，都有必要更積極地提供刺激接種的誘因，而不應畏首畏尾。以接種疫苗達至群體免疫，是全面經濟復甦、生活復甦的唯一科學有效的方法，各商界企業都應該積極響應政府的號召，支持政府的外展疫苗接種計劃，同時大膽地為提升全社會的接種率提供激勵。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國家信任支持港國際法律中心更穩固

內地和香港民商事司法互助合作再邁大步，兩地昨在深圳簽署相互認可和協助破產程序會議紀要，最高人民法院指定深圳、上海、廈門先行試點。兩地構建破產合作機制，讓香港先行一步探索跨境破產合作規則機制，體現國家對香港的高度信任和大力支持，為香港法律界進軍大灣區和試點地區打開新通道。香港法律界要珍惜機遇、做好試點，服務國家法治建設，穩固香港國際法律中心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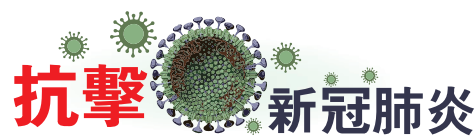
內地香港破產合作新機制訂立以前，香港特區的清盤人跟內地以外所有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清盤人一樣，都不能直接尋求內地法院認可相關的清盤程序，因此不能進入內地履行職務，例如進行保全或查找債務人在內地的文件或相關資產等工作。新的破產合作機制，發揮了「一國兩制」優勢，賦予了香港獨一無二權利，即香港可向內地的試點法院申請認可在香港進行的司法程序和命令，並申請在內地履行職務的權利和協助。新機制亦讓內地的破產管理人可向香港高等法院申請認可在內地的破產程序，因此新機制加強保護兩地債權人和債務人的利益，鼓勵持份者更廣泛利用重整或重組程序，減低破產機會，增加債權人和投資者的信心，利便債權和投資，是完善兩地投資和營商環境的重大利好，更帶來香港法律界領先進入內地開展相關法律服務的新機遇。

國家一直大力支持香港穩固國際法律中心地位。以香港仲裁發展為例，香港在仲裁方面擁有領導的地位，且裁決可在超過160個司法管轄區執行，而2019年10月生效的《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就仲裁程序相互協助保全的安排》、2020年11月在深圳簽訂的《仲裁補充安排》等，更令香港幾乎所有仲裁裁決均能夠在內地成功執行，這令不少備受尊崇的國際機構，均挑選香港為其本國司法管轄區以外的首個環球所在地。國家並支持香港法律界領先進入內地法律市場，如國家2020年底出台的《關於香港具5年執業經驗的執業律師和律師報名考試，通過後就可以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9市執業；深圳去年8月允許在前海合作區註冊的港資企業選擇香港法律作為民商事合同適用的法律，這意味着逾萬家在前海註冊的港資企業均能受惠，律政司正尋求國家支持，把措施擴大至整個大灣區。

香港法律界能不斷得到國家大力支持、達成一些突破性和重要的安排、獲得發展大舞台，得益於香港在「一國兩制」下擁有特別的地位。在香港國安法實施、選舉制度完善之後，香港由亂而治、由治而興，營商環境更加良好，統計表明，從2020年7月至2020年12月，即香港國家安全法生效後的6個月，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受理了182宗新案件，比2019年同期增長39%，顯示香港國際法律中心地位更加穩固。國家「十四五」規劃支持香港建設亞太區國際法律及解決爭議服務中心，香港法律界要珍惜國家的信任和支持，把握服務國家涉外法治建設機遇，成就自己、貢獻國家。

無證據顯示接種疫苗增死亡風險

無接種死亡個案比率每十萬人53.1宗 有接種每十萬人僅2.3宗



香港特區的疫苗接種計劃已開展近兩個半月，市民已合共接種近190萬劑新冠疫苗。根據最新資料顯示，未有接種疫苗記錄的死亡個案比率為每十萬人53.1宗，有接種疫苗記錄的比率則為每十萬人僅2.3宗，新冠疫苗臨床事件評估專家委員會認為，未有證據顯示接種疫苗會增加接種者的死亡風險。

●香港文匯報記者 高俊威

截至本月9日，衛生署共接獲約2,660宗異常事件報告，其中33宗為接種疫苗後死亡事件。專家委員會已總結其中7宗個案與疫苗接種沒有因果關係，初步認為21宗個案與疫苗接種沒有關聯，餘下5宗個案則尚待評估。專家委員會認為，至今並未發現有不尋常的現象，會繼續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並收集數據以作評估。

醫管局資料顯示，於上月5日至本月2日期間，未有接種疫苗記錄的死亡個案比率為每十萬人53.1宗，而有接種疫苗記錄的比率則為每十萬人2.3宗；未有接種疫苗記錄的急性中風或急性心肌梗塞死亡個案比率為每十萬人2.7宗，而有接種疫苗記錄的同類死亡個案比率則僅每十萬人0.4宗。專家委員會根據上述數字統計分析，認為未有證據顯示接種疫苗會增加接種者的死亡風險。

無臨床證據顯示流產個案由疫苗引起

食物及衛生局發言人晚上補充，指根據醫院管理局資料，在4月12日至5月9日期間，未有接種疫苗記錄的流產個案為396宗（比率為每十萬人有24.7宗），而有接種疫苗記錄後流產的個案則為9宗（比率為每十萬人有2.8宗）。暫時沒有臨床證據顯示流產個案由疫苗引起。

發言人表示，香港整體流產個案的比率與過去三年同期數字相若。根據上述數字的統計分析，未有證據顯示接種疫苗會增加接種者的流產風險。

大部分貝爾面癱患者 無治療可康復

在疫苗副作用方面，根據最新公布的香港新冠疫苗安全監察報告指出，貝爾面癱（暫時性一側面部下垂）是復必泰疫苗其中一種罕見副作用，亦是常見的神經系統問題，大部分患者就算沒有治療亦可完全康復，而發病3天內若能及早接受短期治療，可進一步提高康復率。

報告指出，自疫苗接種計劃開始至本月2日，衛生署共接獲53宗懷疑貝爾面癱報告，其中46宗被判斷屬



●專家委員會認為，無證據顯示接種疫苗會增加接種者死亡風險。圖為市民接種疫苗。資料圖片

貝爾面癱，佔接種總劑量的0.0031%。46宗個案涉及30男16女，年齡介乎20歲至87歲。有29宗曾接種科興疫苗，其餘17宗曾接種復必泰疫苗。

根據香港大學從醫管局收集的初步資料顯示，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6歲或以上人士中，同期、即當年的2月26日至5月2日平均有301宗貝爾面癱新病例的記錄。不過，因很多貝爾面癱個案並不嚴重，患者或向私營醫療機構求醫，故數字或未能完全反映本地背景發病率。

若證面癱與接種有關 將建議規管措施

專家委員會亦留意到，接種科興疫苗後若干貝爾面癱的報告，初步分析顯示兩者或有潛在關聯。為進一步探討接種新冠疫苗和貝爾面癱之間的關聯，港大正進行研究，如果發現並確定兩者存在關聯，專家委員會會將評估結果及建議規管措施，轉交疫苗顧問專家委員會跟進。

因果關係評估數據

因果關係評估	接種疫苗逾14天	14天內疫苗接種	總數
涉及死亡報告的數字個案	12宗	16宗	28宗
與疫苗接種因果關係不一致(即沒有因果關係)	3宗	4宗	7宗
初步認為與疫苗接種沒有關係*	9宗	12宗	21宗
經評估認為有關個案	0宗	0宗	0宗

*基於病歷、臨床數據、疫苗資料及初步解剖發現
註：截至5月2日數據

資料來源：香港新冠疫苗安全監察報告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高俊威

貝爾面癱個案撮要(截至5月2日)

疫苗	科興疫苗	復必泰疫苗	總數
疫苗接種劑量	約758,900劑	733,000劑	約1,491,900劑
個案數字	29宗	17宗	46宗
個案數字佔接種劑量百分比	0.0038%	0.0023%	0.0031%
個案年齡範圍	26歲至87歲	20歲至78歲	20歲至87歲

資料來源：香港新冠疫苗安全監察報告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高俊威

瞞蹤菲女提堂 月底與印度男一同再應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首宗導致變種新冠肺炎病毒在社區擴散的印度男子及其同居菲律賓女友，懷疑「椰牙膏」式披露行蹤，被控向衛生署提供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資料，違反《預防及控制疾病(披露資料)規例》(第599D章)第3(4)條「提供虛假或具誤導性的資料」及第3(2)條「沒有遵守要求提供所需資料」。印度男已於本月10日提堂及還押懲教署看管，女被告則因被捕時發燒缺席提堂，至昨日康復出院，由警方押上九龍城裁判法院。她暫時毋須答辯，獲准以2,000港元保釋外出並禁止離港，案件押後至5月31日，屆時她與印度男被告一同應訊。

女被告Victoria Marie Alcaide Guadiz(31歲)，被控一項未有向獲權人員提供資料罪。控罪指，她於今年4月17日在香港未有向獲權人員提供她所知道

的資料，即2021年4月10日至11日1日期間，只到訪尖沙咀和佐敦並無參與任何聚會，而該資料攸關識別和追蹤可能已蒙受染上2019冠狀病毒病的危險的人。

被告昨日由身穿防護衣的警員押上法庭，她戴上口罩和透明面罩出庭，沒有律師代表。控方申請案件押後至本月31日再訊，以便警方和衛生署繼續調查，包括酒店入住記錄和翻查閉路電視片段並考慮是否加兩名被告其他罪名，又呈上昨日發出的有關女被告病毒檢驗陰性結果證明，指女被告體內已無病毒，但反對她保釋外出。

准以2000元保釋不得離境

主裁判官嚴舜儀考慮後，最終批准被告以2,000

元保釋，其間不得離境、居於報稱地址、交出所有旅遊證件及每周到警署報到3次，並於本月31日與男被告一同再應訊。

印度裔男被告Mohamed Rizvi Syed(30歲)則被控一項向獲權人員提供任何在要項上屬虛假的資料罪。控罪指，他於4月16日在香港明知向獲權人員提供屬虛假的資料，即他於4月10日至11日期間只到訪尖沙咀和佐敦，及並無參與任何聚會。他日前提堂時申請保釋，被裁判官拒絕。

根據庭上資料，女被告為香港永久居民，在本港有正職，月入約2.6萬港元。男被告則今年3月19日由杜拜來港，在尖沙咀華美達麗酒店隔離檢疫至4月8日，完成檢疫後前往女被告位於佐敦伯嘉士大廈的單位居住。



●菲裔女被告獲准保釋離開法院。